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olden Centur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金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

(認股權證代號：1807)

###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就惡劣天氣作出的安排

茲提述金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內容有關預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干諾道中13-14號歐陸貿易中心22樓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含義。

#### 惡劣天氣下的安排

本公司董事(「董事」)局(「董事局」)知悉香港現時懸掛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並預期香港天氣狀況或會於原定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的時間轉壞。有鑒於此，董事局謹此宣佈以下股東特別大會的安排：

1. 倘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三)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但於當日上午九時正前除下，股東特別大會將如期於同日上午十時正在同一地點舉行。
2. 倘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三時正懸掛或維持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股東特別大會將自動押後或延遲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正在同一地點舉行。

倘股東特別大會延遲舉行，該通函及該通告所載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將維持不變，並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延會上提呈。

就股東特別大會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之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將於股東特別大會延會維持有效。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之期間(如該通函所述)將維持不變。

如閣下對上述安排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之客戶服務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

承董事局命  
金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盤繼彪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盤繼彪先生(主席)及邵艷霞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蕭恕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黎建強先生、楊志偉先生及陳炎波先生。